

苗栗縣政府 104 年第 41 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8 時 0 分

地點：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

主席：徐縣長耀昌

出席人員：

副 縣 長 鄧桂菊	秘 書 長 葉志航	參 議 宋泳儀
消 保 官 巫志偉	機 要 秘 書 涂榮輝	財政處處長 徐榮隆
水利處處長 楊明鏡	民政處處長 徐炳南	教育處處長 葉芯慧 ^代
勞社處處長 蔡貴香	工務處處長 趙清榮	地政處處長 陳斌山
計畫處處長 江和妹	農業處處長 許滿顯	工商處處長兼 工策會總幹事 李政峯
原民處處長 范陽添	人事處處長 李高木	主計處處長 陳榮貴
政風處處長 邱宏達	行政處處長 張錦榮	稅務局局長 林明洋
衛生局局長 張蕊仙 ^代	警察局局長 王嘉衡	消防局局長 徐新淵
國際文化 觀光局局長 邱蓬新	環保局局長 劉伯舒	台北辦公室 主 任 王錦芬
苗北藝文中 心 總 監 吳博滿	肉 品 市 場 總 經 理 李乙廷	

列席人員：湯惠琴 徐春梅

記錄：林宜珍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 104 年 10 月 6 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

(一) 最近高雄、台南市政府接連查獲黑心米粉、麵條違法添加防腐

劑、漂白劑及早餐店不純漢堡肉事件，請衛生局主動抽檢本縣相關業者食品成份及標示，並及時公佈各項檢驗結果，保障民眾食用安全及消費權益。

主席：解除列管。

(二) 勞動部公布無薪假統計，今年前9個月企業實施無薪假人數逼近5,000大關，其中9月全台有1,233人放無薪假，是去年2月以來無薪假人數首次突破千人大關。為保障勞工權益，請勞社處及工商處嚴密關切並掌握本縣各企業、廠商人力運用狀況，以保障勞工權益為前提，做好各項防範措施及相關因應作為。

主席：解除列管。

(三) 本縣多所國中小PU、PP跑道兩度受颱風侵襲重創，受損嚴重，請教育處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協助各項修繕工程，在未完成修繕前，應請督導各校確實做好各項防護措施，保障學童安全。

主席：繼續列管。

(四) 為節省本府電話費支出，請各局處辦公室電話撥打行動電話累計達2,000元以上者(如附表)，應安裝行動電話節費門號，以減少話費支出。(市話費率：0.08605元/秒。1683行動費率網內：0.02元/秒，網外：0.03元/秒。)

主席：解除列管。

三、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計畫處報告：

案由(一)為監察院楊委員美鈴及江委員綺雯訂於本(104)年10月20日(星期二)蒞縣巡察相關事宜，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二)提報104年7-9月份各項為民服務業務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教育處報告：為提供縣內長者展演舞台、宣達本縣高齡教育成果，本處辦理104年度『樂齡苗栗、幸福洋溢』18鄉鎮樂齡學習中心聯合成果展，以達成高齡友善城市之「

敬老與社會融入」之目標，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六、稅務局報告：提報本局與勞動及社會資源處辦理104年「勞工親子
• 苗栗桐樂稅一起健行趣活動」，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七、衛生局報告：

案由（一）苗栗縣加水站（車）之管理，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二）台北市食品安全管理自治條例內容分析，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八、環保局報告：

案由（一）為維護環境整潔，提昇本縣觀光品質，本局訂於104年10月15日（四）及27日（二）邀集苗栗工務段、公所及本府相關單位執行第92及93次「苗栗縣觀光景點沿線道路環境整頓大執法」計畫，針對沿線道路違規設攤、障礙物、招牌廣告、樹立廣告、張貼懸掛噴漆等廣告定著物，依法取締或拆除，並進行道路清理維護工作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案由（二）提報本局訂於104年10月15日（四）上午10時假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苗栗廠辦理「苗栗縣政府104年度環境事故緊急應變演練與工業區區域聯防演練」，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九、農業處報告：有關本縣與台北市合作行銷推廣農特產品，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並請農業處、衛生局、文觀局為行銷至台北市伴手禮、文創等各項商品之市場開發預作準備，以促進苗栗觀光產業發展。

貳、討論事項

一、勞社處提：為「苗栗縣政府補助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二、人事處提：為修正本縣頭份市戶政事務所、頭份市衛生所及頭份市頭份國民小學等 12 所學校編制表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參、專題報告：苗栗縣政府主計處專題報告。

肆、意見交換：

主席：年度接近尾聲，請各局處積極提報計畫向中央部會爭取結餘款補助，並請計畫處彙整提報縣務會議。

伍、主席指示：

- 一、為搶救全年經濟成長率「保 1」，中央將提高明年度各項公共建設預算，實施擴張型財政，刺激經濟成長，請相關局處掌握中央對口部會預算編情形，積極研提計畫爭取補助。
- 二、交通部觀光局 104 至 107 年跨域亮點整備示範計畫評選，本縣「魅力舊山線跨域亮點計畫」經激烈競爭勝出入選，將獲 3 億元經費挹注，感謝文觀局的努力，為本縣爭取漂亮佳績。後續請掌握計畫推動期程，希望能於 2 年內打造完成舊山線鐵道自行車，提供遊客全新遊憩體驗，為本縣觀光再掀熱潮。
- 三、最近接連發生苗栗高中童軍社幹部交互蹲跳訓練導致學生橫紋肌溶解住進加護病房，及明仁國中要求學生跑 20 圈操場遭家長質疑事件，請教育處提醒各級學校注意學生團體自律規範及對學生各項體能訓練的合適強度，避免學生受傷。
- 四、根據內政部統計資料顯示，全台交通事故中，肇事車種別以機車占 44% 最多，近期縣內亦發生多起青年學子騎乘機車傷亡事故，請警察局加強宣導學子及民眾正確安全騎車觀念，避免憾事一再發生。
- 五、議會定期會即將於 11 月 2 日展開，本府將提報下年度預算送請審議，請秘書長督導相關準備工作，讓預算案與各項議案的審議都能順利圓滿；另針對上一會期議員所關心的各項提案，也請各局處仔細盤點是否已執行並回應，尊重議會的監督。
- 六、有關監察院 10 月 20 日蒞縣巡查，各單位對於各項糾正或陳情列管案件的辦理情形，各主管務必儘速督促辦理，並將辦理結果函報該院解除列管。

陸、散會：上午 9 時 18 分。